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畢業學分審查表(幼兒教育學系-非師資生適用)

※請於 112 年 3 月 3 日前填妥簽名後，送交所屬學系辦公室

學系	幼兒教育學系	學號		姓名		手機	
☐ 輔系	學系	是否曾為交換生： ☐ 是：學年第 學期至 學年第 學期 ☐ 否					
☐ 雙主修	學系	是否曾休學： ☐ 是：學年第 學期至 學年第 學期 ☐ 否					

課別	共同 A1	通識 A2	專門課程						輔系/雙主修	
			院共同 必修 B1	系基礎 課程 B2	系核心 課程 B3	專業模組 B4		自由 選修 B5	必修 F1	選修 F2
應修學分數	10	18	6	16	16	教保	幼教師	20		
已修畢學分數										
本學期正在修習學 分數										

注意事項：

- 1.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畢業學分審核採線上系統審核及紙本審核之雙軌作業，故線上畢審系統資料與紙本資料請務必仔細核對及填寫，兩者資料應為一致，若資料未一致恐影響畢業資格。
- 2.本校學則第 17 條規定「重複修習已修讀及格或已核准抵免名稱相同之科目，重複修習之學分不計入應修最低畢業學分數內。」。
- 3.本校學則第 48 條規定「凡屬規定全年修習之科目祇修讀一學期或僅有一學期之成績者，均不給學分。」，故 111-2 有修習全年課者，線上畢審系統暫不統計全學年課之上或下學期學分，等 111-2 該科目成績通過後，系統會將上下學期科目學分一併計入已修畢學分數。

- 註 1、各單位審核學生所填之項目：請通識中心審核「共同」及「通識」學分及「外國語言、中文基本能力要求」、學系審核「專門課程」、輔系/雙主修學系審核「輔系/雙主修」學分數。
- 註 2、學生所填之學分數如有修正，敬請各審核人核章。
- 註 3、修業學期數及修讀學分數符合畢業規定且通過畢業門檻規定者，均應畢業。
- 註 4、延畢同學仍請填寫繳交畢業學分審查表。
- 註 5、請學系審核學生所填之本學期正在修習科目及學分數是否無誤，如有修正，敬請學系審核人核章。

本學期正在修習專門、自由課程科目及學分如下：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學分	畢業所需學分	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學分	畢業所需學分
院共同必修			☐ 是 ☐ 否	系基礎課程			☐ 是 ☐ 否
系核心課程			☐ 是 ☐ 否	系基礎課程			☐ 是 ☐ 否
系核心課程			☐ 是 ☐ 否	教保專業			☐ 是 ☐ 否
自由選修			☐ 是 ☐ 否	教保專業			☐ 是 ☐ 否
自由選修			☐ 是 ☐ 否	教保專業			☐ 是 ☐ 否
自由選修			☐ 是 ☐ 否	教保專業			☐ 是 ☐ 否

學系 審核	納入本學期所修____學分：1.院共同必修____學分 2.系基礎課程____學分 3.系核心課程____學分 4.教保專業模組課程____學分 5.自由選修____學分（已於畢業所需學分欄勾選），該生修習之專門課程科目學分	
	☐ 已符合畢業規定	
	☐ 不符合畢業規定，尚缺 1.院共同必修____學分 2.系基礎課程____學分 3.系核心課程____學分 4.教保專業模組課程____學分 5.自由選修____學分	
	非師資生是否修畢學分學程： ☐ 是 ☐ 否 是否符合學系畢業門檻規定： ☐ 是 ☐ 否	
學系承辦人核章：		主任核章：

本學期正在修習共同、通識課程科目及學分如下：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學分	畢業所需學分	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學分	畢業所需學分
☐ 共同必修 ☐ 通識選修			☐ 是 ☐ 否	☐ 共同必修 ☐ 通識選修			☐ 是 ☐ 否
☐ 共同必修 ☐ 通識選修			☐ 是 ☐ 否	☐ 共同必修 ☐ 通識選修			☐ 是 ☐ 否
通識中心 複審	共同科目：納入本學期所修____學分（已於畢業所需學分欄勾選）後，該生修習之共同課程科目學分： ☐ 已符合畢業規定 ☐ 不符合畢業規定，尚缺____學分 通識科目：納入本學期所修____學分（已於畢業所需學分欄勾選）後，該生修習之通識課程科目學分： ☐ 已符合畢業規定 ☐ 不符合畢業規定，尚缺 1.核心____學分 2.選修____學分						
	該生符合外國語言基本能力畢業規定			☐ 是 ☐ 否			
	該生符合中文基本能力畢業規定			☐ 是 ☐ 否			
	通識中心承辦人核章： 組長核章： 主任核章：						

本學期正在修習輔系/雙主修課程科目及學分如下：

科目類別		科目名稱	學分	畢業所需學分	科目類別		科目名稱	學分	畢業所需學分
☐ 輔系 ☐ 雙主修	☐ 必修 ☐ 選修			☐ 是 ☐ 否	☐ 輔系 ☐ 雙主修	☐ 必修 ☐ 選修			☐ 是 ☐ 否
☐ 輔系 ☐ 雙主修	☐ 必修 ☐ 選修			☐ 是 ☐ 否	☐ 輔系 ☐ 雙主修	☐ 必修 ☐ 選修			☐ 是 ☐ 否
輔系/雙主修 學系審核		納入本學期所修____學分：1.必修____學分 2.選修____學分（已於畢業所需學分欄勾選）後，該生修習之輔系/雙主修課程科目學分 ☐ 已符合輔系/雙主修資格 ☐ 不符合輔系/雙主修資格，尚缺 1.必修____學分 2.選修____學分 輔系/雙主修學系承辦人核章： 主任核章：							

學生簽名：

教務處 審核	本畢審表是否有課程採認 (依本校「課程學分採認規定」辦理)： ☐ 有課程採認 ☐ 無課程採認，免會課務組	
	課程採認： ☐ 符合規定 ☐ 不符合規定，原因：_____	
	課務組承辦人核章： 課務組組長核章：	
	本學期有無修習畢業所需科目學分： ☐ 無 ☐ 有： ☐ 均已及格 ☐ 不及格____學分。	
	是否符合畢業資格： ☐ 是 ☐ 否，原因： ☐ 校級畢業門檻未通過 ☐ 學系畢業門檻未通過 ☐ 畢業學分數不足(含課程採認未符規定) ☐ 學分學程未通過 ☐ 尚有輔系學分 ☐ 尚有雙主修學分 ☐ 尚有教育學程 ☐ 公費生畢業門檻未通過	
註冊組承辦人核章： 註冊組組長核章： 教務長核章：		